

信诚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三年期届满 转型后基金名称变更及转换基准日等事项的公告

《信诚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4 月 13 日生效，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信诚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后 3 年期届满，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将不再进行基金份额分级，并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份额，基金名称变更为“信诚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为更好地满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需求，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决定自 2015 年 4 月 14 日起本基金名称变更为“信诚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我司将相应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及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按照基金合同约定，本次变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份额转换基准日为 2015 年 4 月 13 日，在份额转换基准日日终，以份额转换后 1.000 元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双盈 A 和双盈 B 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转换为信诚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份额。基金管理人将进行注册登记变更、账户更名等操作。在基金管理人办理注册登记信息完成后，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将使用变更后的基金名称和对应的基金代码。

本基金转型前的场外信诚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 A 份额（基金份额简称：双盈 A，基金代码：165518）和信诚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 B 份额（基金份额简称：双盈 B，基金代码：150081）将转为信诚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场外基金份额，且均登记在登记结算系统下；本基金转型前场内的信诚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 B 份额（基金份额简称：双盈 B，基金代码：150081）将转为信诚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场内基金份额，且仍登记在证券登记系统下。上述信诚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简称为“信诚双盈债券（LOF）”，基金代码为 165517，其场内简称为“信诚双盈”。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 3 年期届满，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将不再进行基金份额分级，并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份额。故在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份额之后，双盈 A 将不再享有约定收益。同时，原持有双盈 A 和双盈 B 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一定的变化。双盈 A 为低

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基金份额，双盈 B 为中高风险、中高收益的基金份额。在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份额之后，转换后的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注意基金份额转换后的风险收益特征变化。

在本基金转换完成后，投资者可通过销售机构查询转换后持有的基金份额，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详情，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xcfunds.com 或拨打客服电话：400-666-0066 进行咨询。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8 日